

证券代码：002533

证券简称：金杯电工

公告编号：2017-019

## 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控股子公司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7年1月20日披露了《关于子公司项目中标公示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08），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南能翔新能源巴士运营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能翔巴士”）为祁东县充电站设备采购项目的中标候选人。2017年3月1日，能翔巴士与祁东县公共交通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祁东公交”）签订了《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》（政府采购编号：QDCG2016044）。现就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#### 一、交易对手方介绍

- 1、公司名称：祁东县公共交通公司
- 2、法定代表人：江柏林
- 3、注册资本：89.80万人民币
- 4、经营范围：城市公共汽车客运（凭核定批准的许可线路批文经营）。
- 5、住 所：祁东县洪桥镇祁丰停车场（红火大酒店背后）
- 6、公司与祁东公交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- 7、祁东公交最近一个会计年度（2016年）未与公司发生类似业务。
- 8、履约能力分析：祁东公交隶属于湖南省衡阳市祁阳县交通局，具有良好的信用和履约能力。

#### 二、合同主要内容

##### 1、合同主体：

甲方：祁东县公共交通公司

乙方：湖南能翔新能源巴士运营有限公司

2、合同标的：祁东县充电站设备。

3、合同金额：人民币捌佰壹拾捌万元整（8,180,000.00元）。

4、履约合同的时间、地点及方式：

①交货时间：合同签订后120日内（日历日）完成；

②交货地点：甲方指定地点；

③交货方式：货物到现场验收，安装调试验收合格。

5、付款人及付款方式：资金由祁东县国库集中支付，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双方签署最终验收合格报告书之日起一个月内，支付货款总额的90%；第二次在验收合格后的一年内产品无质量问题，一个月内支付货款的5%；第三次在验收合格后的二年内产品无质量问题，一个月内支付货款的5%。

6、解决合同纠纷方式：首先通过双方协商解决，协商解决不成，则通过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纠纷。

7、合同的生效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### 三、合同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合同的签订，表明子公司能翔巴士在新能源汽车充电领域取得实质性进展，对公司未来市场推广将产生积极影响。

### 四、风险提示

合同履行期间可能遇到不可抗力或其他不可预计的因素，可能对合同的履行造成影响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### 五、备查文件

双方签订的《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3月2日